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085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
承辦人：陳怡靜
電話：02-23363566
傳真：02-23363563
電子信箱：edu_ins.44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督字第11030710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原函、教育部原函及實施計畫各1份

(16664923_1103071046_1_ATTACH1.pdf、16664923_1103071046_1_ATTACH2.pdf、16664923_1103071046_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0年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—班級經營及親師溝通系列工作坊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鼓勵教師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9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0010528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辦理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主題：親師生共作禪繞畫。

(二)日期：110年8月19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。

(三)講座：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蔡翠華老師。

(四)地點：因應COVID-19疫情影響及規範，採取線上課程方式辦理，線上課程網址將於報名後另行通知。

三、參與對象：請優先推薦本市所屬輔導團夥伴、師長報名參與，後再推薦本市所屬學校教師，人數無限制，惟先報名者優先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


6

懷生國中 1100811



OEAA1106005236

四、請於110年8月15日(星期日)前至下列網站報名：

<https://forms.gle/uqswhhxaffnWhWsY6>。

五、本案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王婕助理，(02)

7749-1228，ntnutdo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

副本： 2021/08/11 文
交換章
08:08:08

裝

訂

線

